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维列控”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思维列控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78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发行价格为33.5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34,24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127,427.4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12月17日划拨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众会字（2015）第613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轻重缓急顺序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万元)
1	新型列车运行控制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6,750.00	36,750.00
2	机车车载安全防护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5,495.00	15,495.00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万元)
3	机车车联网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4,980.00	14,980.00
4	机车远程监测与诊断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000.00	20,000.00
5	铁路行车安全装备生产线扩建项目	6,000.00	6,000.00
6	列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9,575.00	9,575.00
7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4,627.40	24,627.40
合计		127,427.40	127,427.40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投资额度：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投资品种：为了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不得用于股票、期货及衍生类产品等高风险投资。

3、实施方式及有效期：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操作则由公司财务部负责。

4、信息披露：公司将在定期报告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公司投资理财产品及其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审议程序

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思维列控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2、本次思维列控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有利于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保荐机构同意思维列控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友新

陈友新

陶映冰

陶映冰

